

汕尾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汕尾市新闻出版局

汕发改价格函〔2020〕47号

转发广东省发展改革委 广东省新闻出版局关于 下达2020年春季中小学教材零售价格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发展改革委、新闻出版局，市直教材经销单位，
市直各中小学校：

现将《广东省发展改革委 广东省新闻出版局关于下达2020
年春季中小学教材零售价格的通知》（粤发改价格函〔2020〕125
号）转发给你们，请认真贯彻执行。（附件因页数较多，请在汕
尾市发展改革委网站下载）

汕尾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

汕尾市新闻出版局

2020年1月30日

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市教育局、审计局、财政局。